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23452新北市永和區成功路1段80號2樓
承辦人：李彥憲
聯絡電話：02-8231-7919分機2064
傳真：02-8231-7833
電子信箱：yhli@aec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會綜字第10700108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住民族委員會來函及其附件各乙份(請至本會知識平台/訊息/公文附件及檔案下載)(107Z02D06140_107D2005425-01.PDF、107Z02D06140_107D2005426-01.doc)

主旨：檢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「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專用權登記表」乙份，請貴單位協助轉知，應依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規定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原住民族委員會107年9月3日原民經字第107005411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處室及所屬機關

副本：

電子2份(含機要戳記)



1070006471